

附件 7

保密切結書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以下簡稱甲方）； _____（以下簡稱乙方）於 U-Sport 臺北樂運動整合平臺建置服務案（下稱本案）執行期間，因公務所需，需透過甲方取得業務所需使用戶政資訊網站服務應用程式介面查詢民眾個人資料，乙方願意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為維護公務機密及戶籍業務個人資料保護，乙方對於職務上相關之公務機密及個人資料，就其內容負永久保密之責，不因合約屆滿而終止。
- 二、 為確保資料安全，乙方願遵守「臺北市政府體育局使用戶役政資訊管理要點規範」相關內容。如甲方須進行內部稽核，或對乙進行稽核作業時，應配合辦理之。
- 三、 乙方願遵守「刑法」、「國家機密保護法」、「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臺北市政府資訊安全管理規範」等相關法令，不私自蒐集任何資訊將上開資訊洩漏、複製、轉讓、再使用或交付第三人。
- 四、 本案個資保密期限，不受工作完成（結案）、不同工作地點及時間之限制。乙方持有或獲知資料等，不得洩漏或轉讓第三者，如有洩露、交付公示於他人者，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 五、 乙方違反本保密切結書之規定，致造成甲方或第三者之損害或賠償，乙方同意無條件負擔全部所有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因此所致甲方或第三人涉訟，所需支付一切費用及賠償。於第三人對甲方提出請求、訴訟，經甲方以書面通知乙方提供相關資料，乙方願充分合作提供。

簽署人姓名： _____（請簽名）

簽署人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所屬廠商名稱及蓋章：

所屬廠商負責人姓名及簽章：

所屬廠商地址：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